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年8月24日分别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包括2019年5月首发募集资金和2021年8月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以及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考虑公司经营管理和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公司及子公司在保持现有8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额度不变的情况下，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之间进行调整，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调整为70,000万元（包括2019年5月首发募集资金和2021年8月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调整为1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4,000万元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近日公司已赎回本金44,000万元，并取得收益414.11万元。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十二个月内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合计16,000万元。

特此公告。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